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17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发出。

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琳娜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撤销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同时《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现任监事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解除监事职务，在此之前，公司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西安晨曦

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2.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之补充协议》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范围发生变化，对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对本年度和未来年度业绩的影响需根据实际交易情况而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存量房买卖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